

四川大学在深入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各项工作的同时,针对学校管理中可能出现的漏洞,有的放矢,推行“统一领导,一级核算,两级管理”的校级财务体制改革,有效地从源头上预防和遏制了财务风险,构建了坚固的防腐体系,推动了学校党风廉政建设。

随着高等教育事业的发展和学校办学规模的扩大,学校在资金往来方面和在市场经济运行过程中,出现了新的特点。加之川大是由三所大规模的大学三次合并而成,在财务运行中出现了许多新问题。该校领导班子决定将防腐的关口前移,由学校纪、监、审部门全程参与到财务运行的各个环节,与财务部门共同商定有关制度,形成了一整套适合该校财经管理的有效制度。

建立组织领导机制。2001年,学校重新建立了校财经工作委员会,以校党委书记、校长为主任,党委副书记,分管财经、校办、后勤集团的副校长任副主任。财经工作委员会在校长的统一领导下协调学校财经工作,审议批准或讨论酝酿学校重大经济事项及决策,最后报校务会批准后实施。学校与各学院第一负责人签订经济责任书。

集中财力,分散财权。学校在并校过程中,进行了几次集中财力、规范财务制度的工作,将原各单位所有的帐户进行清理、注销,集中到校财务处统一、集中管理与使用管理。同时,将该返回的分配经费,由财务处划拨各单位掌管,并按规定自主使用,做到管而不死,活而不乱。

统收统支,严禁巧立名目乱收费。针对过去学校下属单位有权收费这一情况,该校将所有的收费活动集中到财务处统一进行,明确规定下属单位不得自立收费项目,自定或提高收费标准,一切收费项目和标准均由学校收费委员会研究确定后,报物价部门审定或备案,严禁使用自制票据、“自收自支”、私设“小金库”,不得擅自开设银行帐户转移资金或公款私存私放。对个别单位确需收费的,则由财务处派专人到场收取,做到了收支两条线。对于零星小额收入,该校采用使用小额定额发票、尽快结算的管理制度。同时,该校与银行联系,将各单位的个人分配所得资金直接划拨到银行卡上,通过资金分配的实名制监控,减少了现金在各单位运行的环节,有效杜绝了“吃空缺”、“冒领”和私设“小金库”的情况发生。

实行招投标制和询价制。该校在各类建设项目和物资采购上,对3万元以上的项目均实行面向校内外招投标,3万元以下的实行询价制;对临时性的项目,则成立项目资金管理小组,实行立项审计制度,实行过程监控,避免了“暗箱操作”。仅基建和大宗物资采购两项,该校每年就节约经费上千万元。

民主理财,公开财务信息。为了增加财务管理的透明度,该校在每年的教代会上,由财务处向全体教职工通报财务开支情况。学校还成立了经济目标管理领导小组,逐一与各有关单位签订增收节支的经济目标,奖惩兑现,透明各单位、个人奖励标准和数量。学校还建立了新的财务软件系统,师生员工均可直接在网上查寻有关个人的财务信息和监督学校的财务情况。

各项制度的实施,使学校事前防范机制得到加强,领导和教职员“预防腐败”的思想基础更加牢固,内部制约机制更加健全,监督网络机制更加完善,推动了学校党风廉政建设的整体进展,从源头上预防了违纪违法和不正之风的发生。本报记者 尹晓华

来源于:四川在线-四川日报

中国内部审计协会. 版权所有 LT科技制作

协会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南大街4号

联系电话: 010-82199846/47 电子邮件: [xinxibu@263.net](mailto:xinxibu@263.net)

Copyright (C) 2003 . All rights reserved